

# 中宁县公务员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公务员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中宁县公务员局联系（地址：宁夏中卫市中宁县行政中心 420 办公室；邮编：755100；电话：0955-5035900；传真：0955-5021810）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中宁县公务员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公务员录用规定》《公务员公开遴选办法》《公务员调任规定》等政策规定，公务员考录工作有关信息的公告和公示由自治区在宁夏人事考试中心网站统一公示。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 年以来未收到当面申请、网站提交、电子邮件、传真、信函和其他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坚持“先审查、后发布，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在信息发布时实行“三审三校”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建立信息发布审查审批，按照“先审查、后发布，谁发布，谁负责”的原

则，在新媒体信息发布时能实行“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执行平台信息发布审查和内容审核，规范信息发布采、编、发工作流程，单位主要负责人能做到严把审核，并建立内容审核发布台账。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中宁县公务员局为中宁县委组织部挂牌机构，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中宁党建网进行。中宁县公务员工作相关信息等主要在中宁党建网进行发布，该平台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制度，日常维护、运营管理工作均由专人负责。

(五)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我局高度重视，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程序做好公开信息内容的审核和发布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无差错。常态化组织全体干部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明确各科室公开职责，压实责任，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把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公务员业务结合起来，为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2023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对照自治区和中卫市、中宁县有关工作要求，中宁县公务员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力量有待充实；政务公开及时性不够，内容不够精准精细；公开形式较为单一，方式方法不够灵活多样。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一是加强组织，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具体日常工作由办公室主要负责，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二是持续学习，提升业务水平。积极安排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县政府办、县委网信办组织的关于政务公开相关培训，通过现场学习、交流，总结经验，弥补不足，不断提升人员业务能力。三是选好载体，加强宣传力度。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积极及时宣传工作动态，及时通过图文并茂的方式，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

等，配合我局各项重点工作和阶段性中心工作，宣传先进典型，传播正能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相关规定，本年度未发生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